

上海市东方医院南院地下 2 层肿瘤治疗仪设备搬迁及配套用房装修项目成交公
告

(招标编号: SHCSC2023G171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上海市东方医院南院地下 2 层肿瘤治疗仪设备搬迁及配套用房装修项目:

中标人: 上海中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: 28.0061 万元

二、其他:

- 1、项目编号: SHCSC2023G171
- 2、采购代理机构: 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
- 3、采购人: 上海市东方医院
- 4、项目名称: 上海市东方医院南院地下 2 层肿瘤治疗仪设备搬迁及配套用房装修项目
- 5、竞争性磋商时间: 2023 年 9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
- 6、公示时间: 2023 年 9 月 14 日
- 7、公示截止时间: 2023 年 9 月 17 日
- 8、第一成交候选人: 上海中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第二成交候选人: 上海凯栋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第三成交候选人: 双茵建设发展(上海)有限公司
- 9、成交金额: 28.0061 万元
- 10、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: 梁丽娟、邵春、黄超妮

响应单位如对磋商结果有异议,可以在公示期内提出质疑,递交质疑投诉函的相关要求如下:

- (1) 递交书面质疑投诉函必须有明确、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、事实依据及诉求。
- (2) 提出质疑投诉为法人单位的,必须为加盖单位公章和法人章的原件,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;提供有效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复印件,上述原件和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- (3) 提出质疑投诉为自然人的,应署明真实姓名,并提供本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;
- (4) 质疑投诉必须提供联系人的真实通讯方式,包括电话号码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
- (5) 质疑投诉必须在招投标公示有效期内提出并送达本公司,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6) 质疑投诉函须由质疑投诉人或法人委托人本人当面送达,地址:上海市中兴路 1539

号 11 楼。

(7) 对匿名质疑投诉件不予受理。

(8) 对无理或恶意质疑投诉的个人和单位，通过公司诚信信息库记录在案，并在诚信评价会上予以公布，必要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和反诉的权力。

(9) 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公开质疑投诉监督联系方式，联系人：徐洋，监督电话：63279000。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上海市东方医院

地 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即墨路 150 号

联 系 人：李丽萍

电 话：021-3880451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中兴路 1539 号 B 座 11 楼

联 系 人：葛小倩、刘思源

电 话：18802187616

电子邮件：gexiaoqian@shcsc.net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